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4

部门名称：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部门）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政府政策规范性文件草案，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配合市局开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规定。负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区级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不含海域使用权登记）。

（四）负责全区土地、矿产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资源资产核算。协助市局编制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

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资源资产。

（五）负责全区土地、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配合市局拟订土地、矿产资源发展规划，贯彻国家和省土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土地、矿产资源市场监管。组织落实土地、矿产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配合市局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配合市局编制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个别区域修建性详细规划。负责辖区范围内村庄规划的审批。负责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临时用地、临时建设工程规划审批。配合市局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配合市局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配合市局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土地年度利用计划管理工作。负责土地用途转用初审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配合市局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

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贯彻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执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九）负责城乡规划的实施管理工作。负责建设项目选址的初审，拟定上报规划条件，负责建设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和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的初审。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配合市局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全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承担压覆矿产资源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负责对矿业权设立、变更、延续、转让、注销登记或矿区范围审批出具核查意见。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

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组织查处全区土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方面的相关违法案件,负责城乡规划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未批先建违法建设巡查及处罚，已批建设项目的跟踪监督管理及擅自改变规划违法建设的处罚。

（十三）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起草相关政府政策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开展全区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四）组织全区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并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全区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我区森林采伐限额，经市政府同意并报省政府批准后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区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严格落实上级关于湿地保护相关地方标准，

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区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配合市局拟订全市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贯彻实施上级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七）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八）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推进全区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

工作。

（二十）配合市局拟订全市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配合市局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一）组织开展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二）指导全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二十三）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相关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二十四）监督管理林业中央和省、市、区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区林业预算内投资、中央和省、市、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五）推动全区自然资源、城乡规划和林业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城乡规划和林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上级制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城乡规划和林业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城乡规划和林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二十六）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各股室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二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国营林场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3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房屋征收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4	河北省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木材检查站(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5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规划信息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237.4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7.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46.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550.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28.7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447.5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4.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126.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82
	30			61	
总计	31	7,133.64	总计	62	7,133.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 124. 04	7, 124.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 83	67. 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 65	66.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 43	18. 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23	48. 23					
20808	抚恤	1. 18	1. 1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 18	1.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 26	48.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 26	48.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 54	19. 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 72	28. 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6. 53	146. 5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 00	60. 00					
2110406	2110406	60. 00	60. 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6. 53	86. 53					
2110507	停伐补助	86. 53	86. 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 549. 58	5, 549. 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 64	208. 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 64	208. 6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3. 54	103. 5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3. 54	103. 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 632. 86	3, 632. 8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8. 83	778. 83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 529. 81	1, 529. 8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18. 22	118. 22					
2120816	2120816	8. 38	8. 3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197. 61	1, 197. 6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 519. 60	1, 519. 6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 519. 60	1, 519. 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 94	84. 9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 94	84. 94					
213	农林水支出	827. 34	827. 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7. 34	827. 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4. 55	64. 5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1. 08	51. 08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35. 32	235. 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6. 40	476. 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7. 58	447. 5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7. 58	447. 58					
2200101	行政运行	442. 08	442. 0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50	5.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 91	36. 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 91	36. 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 91	36. 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126. 82	560. 43	6, 566. 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 83	67. 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 65	66.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 43	18. 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23	48. 23				
20808	抚恤	1. 18	1. 1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 18	1.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 26	48.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 26	48.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 54	19. 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 72	28. 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6. 53		146. 5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 00		60. 00			
2110406	2110406	60. 00		60. 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6. 53		86. 53			
2110507	停伐补助	86. 53		86. 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 550. 98	1. 40	5, 549. 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 64		208. 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 64		208. 6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4. 93	1. 40	103. 5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4. 93	1. 40	103. 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 632. 86		3, 632. 8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8. 83		778. 83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 529. 81		1, 529. 8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18. 22		118. 22			
2120816	2120816	8. 38		8. 3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197. 61		1, 197. 6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 519. 60		1, 519. 6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 519. 60		1, 519. 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 94		84. 9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 94		84. 94			
213	农林水支出	828. 72	1. 38	827. 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8. 72	1. 38	827. 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4. 55		64. 5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1. 08		51. 08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36. 70	1. 38	235. 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6. 40		476. 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7. 58	404. 64	42. 9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7. 58	404. 64	42. 94			
2200101	行政运行	442. 08	404. 64	37. 4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50		5.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 91	36. 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 91	36. 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 91	36. 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37.4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83	67.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26	48.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46.53	146.5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49.58	312.18	5,237.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27.34	827.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47.58	447.5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91	36.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4.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24.04	1,886.64	5,237.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24.04	总计	64	7,124.04	1,886.64	5,23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6.64	557.65	1,32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3	6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65	6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3	18.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3	48.23	
20808	抚恤	1.18	1.1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8	1.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6	4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6	4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4	1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72	28.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6.53		146.5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00		60.00
2110406	2110406	60.00		6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6.53		86.53
2110507	停伐补助	86.53		8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18		312.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64		208.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64		208.6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3.54		103.5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3.54		103.54
213	农林水支出	827.34		827.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7.34		827.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4.55		64.5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1.08		51.08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35.32		235.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6.40		476.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7.58	404.64	42.9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7.58	404.64	42.94
2200101	行政运行	442.08	404.64	37.4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		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1	36.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1	3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1	3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9.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05	30201	办公费	0.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0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6.73	30205	水费	0.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3	30206	电费	0.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39.40	公用经费合计					1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37.40	5,237.40		5,237.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37.40	5,237.40		5,23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32.86	3,632.86		3,632.8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8.83	778.83		778.83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29.81	1,529.81		1,529.81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18.22	118.22		118.22	
2120816	2120816		8.38	8.38		8.3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7.61	1,197.61		1,197.61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519.60	1,519.60		1,519.6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19.60	1,519.60		1,519.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94	84.94		84.9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94	84.94		8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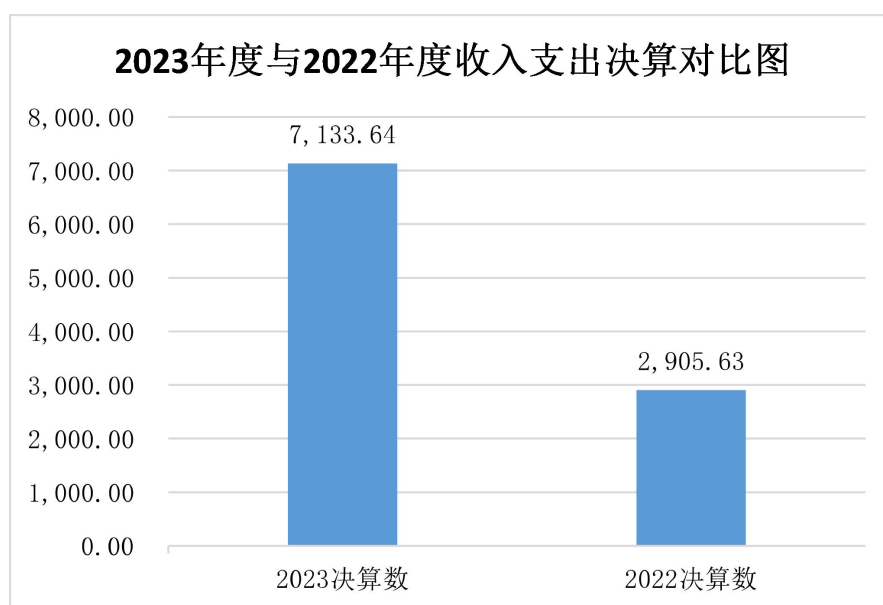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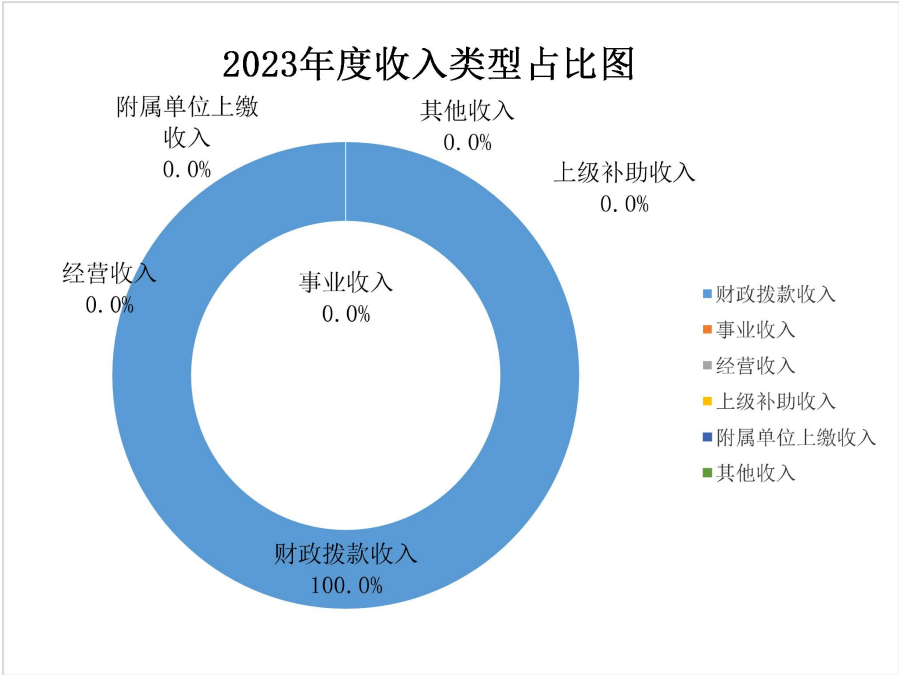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133.6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4228.01万元，增长14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征地拆迁补偿、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耕地占用税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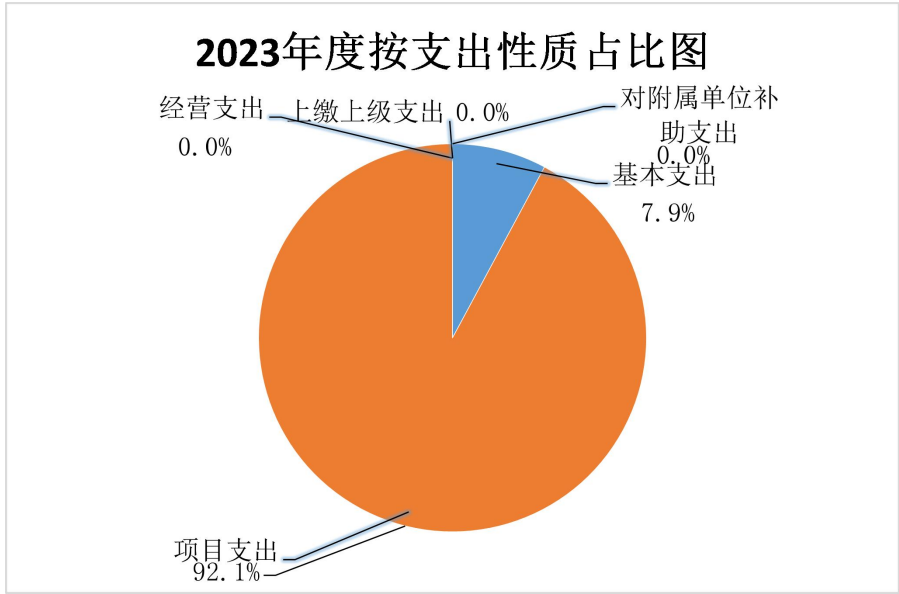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124.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24.04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126.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0.43万元，占7.9%；项目支出6566.39万元，占92.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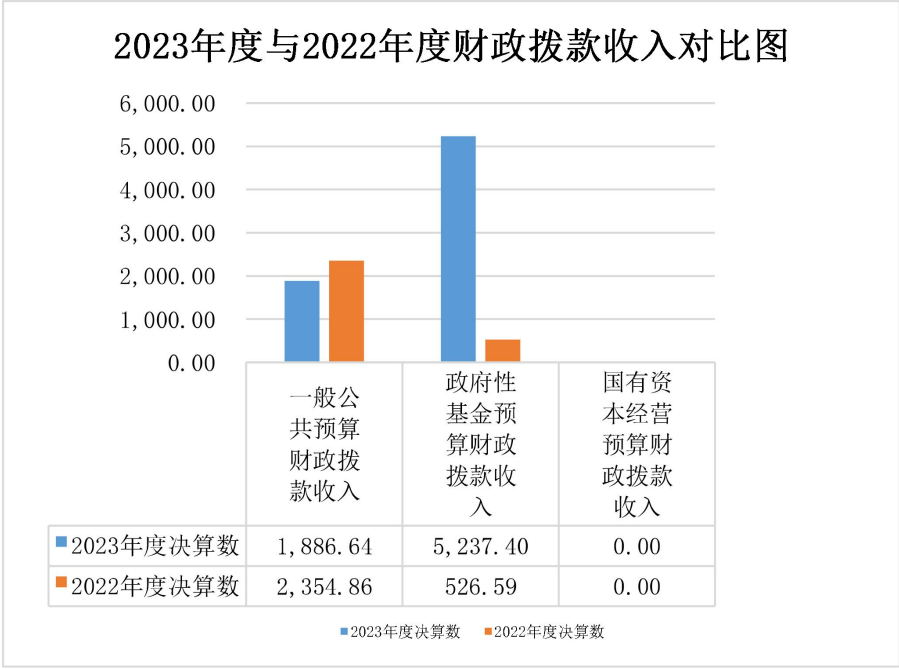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124.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42.59 万元，增长 14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征地拆迁补偿、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耕地占用税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7124.04 元，比上年增加 4240.97 万元，增长 14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征地拆迁补偿、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耕地占用税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1886.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8.22 万元，降低 1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级林业发展补助资金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1886.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9.85 万元，降低 1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级林业发展补助资金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5237.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10.82 万元，增长 89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征地拆迁补偿、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耕地占用税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5237.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10.82 万元，增长 89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征地拆迁补偿、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耕地占用税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

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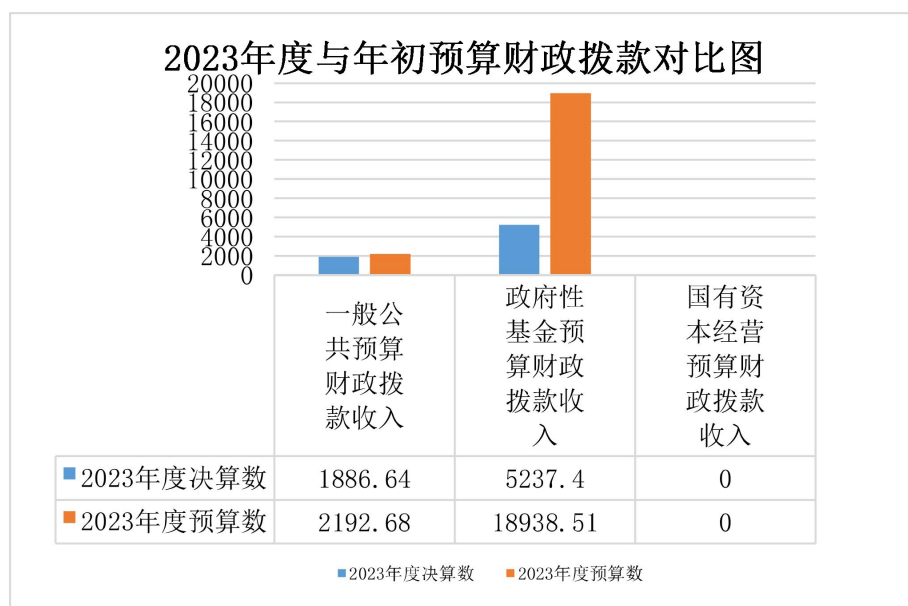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712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7%，比年初预算减少14007.1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712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7%，比年初预算减少14007.1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88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0%，比年初预算减少306.0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奖补、2020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绿色秦皇岛

建设项目土地补偿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188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0%，比年初预算减少306.0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奖补、2020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绿色秦皇岛建设项目土地补偿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5237.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比年初预算减少13701.11万元，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合计5237.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比年初预算减少13701.11万元，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124.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83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8.26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146.53 万元，占 2.1%，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地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5549.58 万元，占 77.9%，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征地和拆迁补偿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827.34 万元，占 11.6%，主要用于森林资源培育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447.58 万元，占 6.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6.91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7.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9.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90 万元，支出决算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9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9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5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4.74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6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4.66 万元。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 204.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5 个，共涉及资金 1328.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耕地占用税、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等 3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237.4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耕地占用税”“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等 7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8.99 万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237.4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区政府的正确指导下，我部门严格遵守各项纪律，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和工作要点，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职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9.26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耕地占用税、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耕地占用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耕地占用税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及时上缴耕地占用税，提高政府税收，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未发现问题。

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保费用及风险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23.64 万元，执行数为 122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及时缴纳失地农民养老保险，保障失地农民基本收入，减少上访事件，维护社会稳定。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耕地占用税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及时上缴耕地占用税，提高政府税收，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1. 及时上缴耕地占用税，提高政府税收，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	数量指标	耕地占用亩数	耕地占用亩数	20.00	≤	422	亩	422 亩	完成	20

	标	质量指标	耕地占用税缴纳准确性	耕地占用税缴纳准确性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耕地占用税缴纳及时性	保证及时上缴	1000	=	10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耕地占用税成本支出	耕地占用税成本支出	1000	≤	3000	万元	300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税收	提高政府税收	3000	≤	985	万元	300 万元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	无										

改措 施			
填报 人:	韩凤霞	联系电 话:	5135001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本 情况	项 目 名 称	社保费用及风 险基金	项目 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24001 - 区自然资 源和规划部门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 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 算 数	1223. 64470 0	到位 数	1223.64470 0	执行数	1223.644700	1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1223. 64470 0	其中: 财政 资金	1223.64470 0	其中:财 政资金	1223.644700		
	其 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1.1. 及时缴纳失地农民养老保险，保障失地农民基本收入，减少上访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1.1. 及时缴纳失地农民养老保险，保障失地农民基本收入，减少上访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缴纳 保险 的征 地亩 数	缴纳 保险 的征 地亩 数	20. 00	≥	87 9. 29	亩	8793.29 亩	完成	20
		质量 指标	养老 保险 缴纳 准确 性	养老 保险 缴纳 准确 性	10. 00	=	10 0	%	1	完成	10
		时效 指标	养老 保险 缴纳 及时 性	养老 保险 缴纳 及时 性	10. 00	=	10 0	%	1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养老 保险 缴纳 成本 支出	养老 保险 缴纳 成本 支出	10. 00	≤	12 23 .6 4	万元	1223.64 万元	完成	10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失地 农民 上访 率	失地 农民 上访 率	30. 00	文 字 描 述		零上访	零上访	完成	3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10. 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韩凤霞			联系电话:	513500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9.26 分，评价等级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